

**第四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
第二十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5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九龍觀塘觀塘道 392 號創紀之城 6 期 20 樓 05-07 室
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委員

劉定安先生 (主席)	呂東孩先生
馬軼超先生 (副主席)	麥富寧先生, MH
陳俊傑先生	潘進源先生, MH
陳華裕先生, MH	潘任惠珍女士, MH
張順華先生	蘇麗珍太平紳士, MH
馮錦源先生	譚肇卓先生
馮美雲女士, MH	謝淑珍女士
何啟明先生	黃春平先生
洪錦鉉先生	黃啟明先生
郭必錚先生, MH	

增選委員

周俊華先生	黃炳權先生
-------	-------

經常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代表

李樹邦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觀塘區環境衛生總監
黃偉強先生	署理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東)3
陳發開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觀塘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劉倩儀女士	房屋署副房屋事務經理(樂華南)(1)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蕭潔芝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梁家健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秘書

關彥彰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4

缺席者：

委員

徐海山先生
顏汶羽先生
柯創盛先生, MH

鄧咏駿先生
黃帆風先生, MH

增選委員

林志雄先生
勞振烽先生

曾祥裕先生

開會辭

主席歡迎委員會成員及各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2. 主席報告，黃帆風委員、林志雄委員及曾祥裕委員因事未能出席是次會議。委員會備悉上述委員的缺席通知。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3. 委員並無提出其他修訂，上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II. 地區小型工程 2015/16 新建議項目 **(觀塘區議會屬下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3/2015 號)**

4. 觀塘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蕭潔芝女士介紹文件中由民政處主導的工程項目。

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觀塘區副康樂事務經理陳發開先生介紹文件中由康文署主導的工程項目。

6.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III.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進度報告
(觀塘區議會屬下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4/2015 號)

7. 民政處蕭潔芝女士介紹文件中由民政處主導的工程項目。

8. 康文署陳發開先生介紹文件中由康文署主導的工程項目。

9.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V.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 2015/16 年度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屬下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5/2015 號)

10.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V. 其他事項

區內鼠患問題

11. 五名委員提出意見如下：

11.1 表示翠屏北邨經常有老鼠出沒，促請署方聯同其他政府部門及物業管理團體加強打擊鼠患；

11.2 期望署方在處理鼠患時能起牽頭作用，加強與其他政府部門、公營機構、法團及物業管理團體的溝通，並聯同上述有關部門或團體商討滅鼠的對策，一同採取相應措施以解決鼠患問題，亦希望署方能在地區加強宣傳滅鼠的訊息，使更多居民關注上述問題，並同心協力改善環境衛生情況；以及

11.3 指出鼠患為整體環境衛生問題，促請署方必須於區內各處同

時加強巡查及滅鼠措施，才可完全杜絕鼠患。

12. 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李樹邦先生回應，指署方備悉翠屏北邨的鼠患情況，並一直與房屋署就有關問題保持溝通及向房屋署提供意見。食環署表示將會聯繫相關政府部門及管理機構，應對鼠患及蚊患問題，以保持觀塘區的環境衛生，並將安排巡察活動，與房屋署及相關委員巡視鼠患黑點，以保持該區的環境衛生。

13. 主席促請署方加強打擊鼠患的宣傳工作，呼籲居民留意環境衛生，並請署方與相關委員到鼠患黑點實地巡察，並加強滅鼠工作。

VI. 下次會議日期

14. 下次會議訂於 2015 年 7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1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2 時 55 分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15 年 7 月 16 日獲得通過。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5 年 7 月